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3季度报告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1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2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50,107,126.59 份
投资目标	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灵活运用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收益率利差策略、套利交易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资产组合。</p> <p>1、利率预期策略</p> <p>本基金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研究，在所确定的目标久期配置策略下，通过分析和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状变化，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力争获取较好收益。</p> <p>2、信用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行业发展周期、公司业务状况、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等因素综合评估信用风险，确定信用类债券的信用风险利差，有效管理组合的整体信用风险。</p> <p>3、收益率利差策略</p> <p>在预测和分析同一市场不同板块之间（比如金融债和信用债之间）、不同市场的同一品种、不同市场的不同板</p>

	<p>块之间的收益率利差基础上，本基金采取积极策略选择合适品种进行交易来获取投资收益。</p> <p>4、套利交易策略 本基金将在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许可的条件下，积极运用回购套利策略、息差交易策略和利差交易策略等交易策略。</p> <p>5、个券选择策略 在前述债券目标久期、信用债券配置比例确定基础上，本基金将选择最具有投资价值优势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以获得超额收益。</p> <p>6、资产支持类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A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17	02024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50,005,609.34 份	101,517.2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 – 2025 年 9 月 30 日）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A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231,232.25	317.68
2. 本期利润	1,989,836.72	128.0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1	0.002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56,198,739.51	102,146.4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5	1.006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

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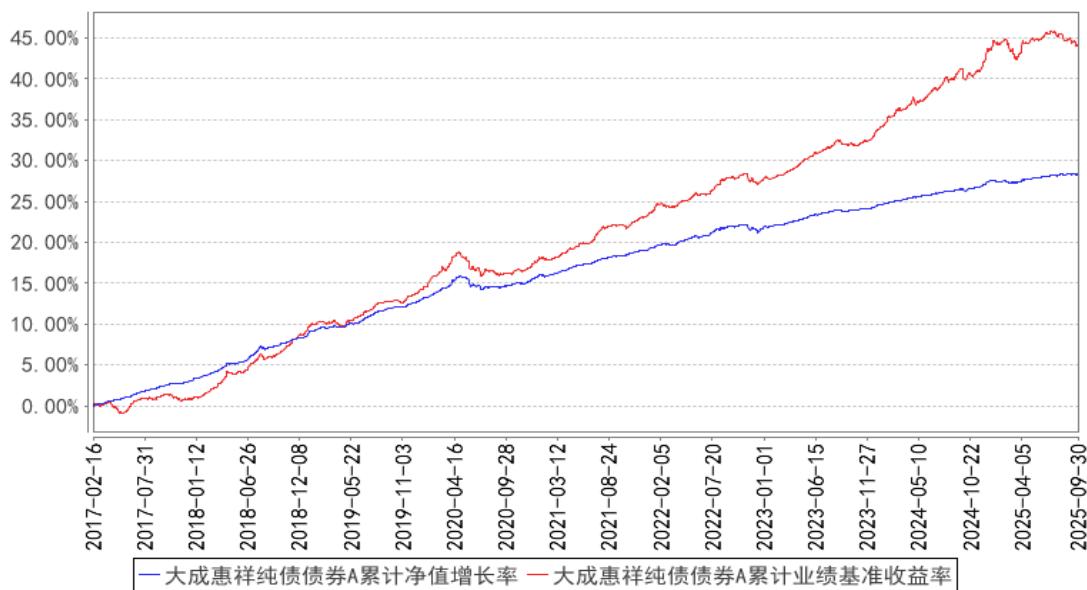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0%	0.02%	-0.93%	0.07%	1.13%	-0.05%
过去六个月	0.70%	0.02%	0.73%	0.09%	-0.03%	-0.07%
过去一年	1.57%	0.02%	2.90%	0.10%	-1.33%	-0.08%
过去三年	5.30%	0.03%	12.85%	0.08%	-7.55%	-0.05%
过去五年	11.93%	0.02%	24.09%	0.07%	-12.16%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8.37%	0.03%	44.15%	0.07%	-15.78%	-0.04%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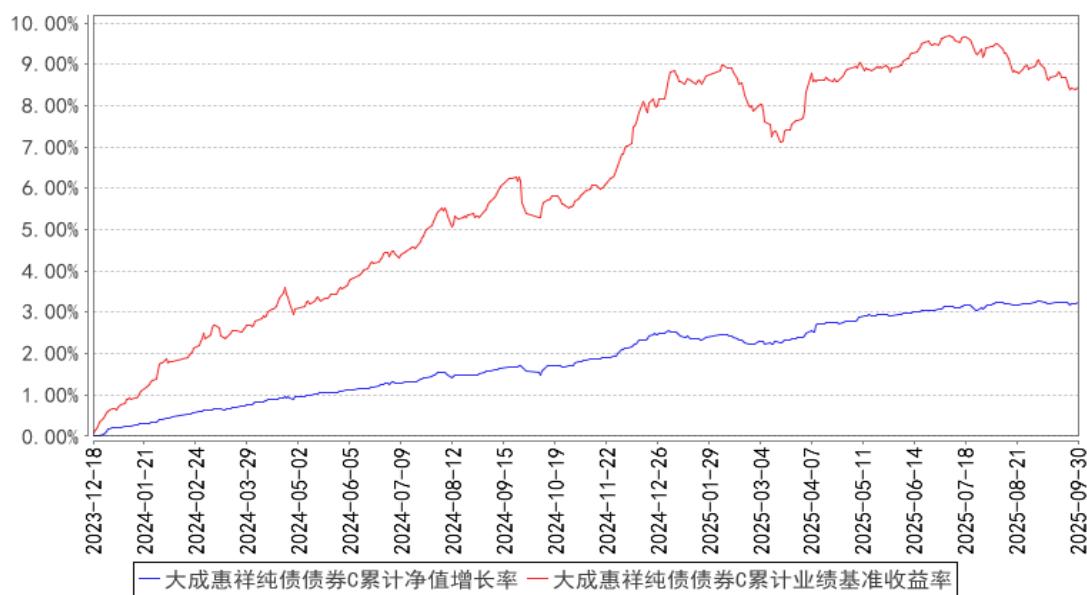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7%	0.02%	-0.93%	0.07%	1.10%	-0.05%
过去六个月	0.82%	0.02%	0.73%	0.09%	0.09%	-0.07%
过去一年	1.63%	0.03%	2.90%	0.10%	-1.27%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4%	0.02%	8.45%	0.09%	-5.21%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2、本基金自 2019 年 7 月 10 日起由大成惠祥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自 2023 年 12 月 07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类别，C 类的净值增长率和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自 2023 年 12 月 18 日有份额之日开始计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毛文婕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12 月 27 日	-	13 年	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CFA。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三部高级审计员。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股权融资业务一部高级项目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深圳市大成前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固定收益总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现任固定收益总部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 20 日起任大成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任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惠恒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18 日起任大成通嘉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 中国
汪曦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8 月 7 日	-	14 年	清华大学工学学士、美国纽约大学哲学硕士(运营管理专业)。证券、保险资管从业年限 14 年。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研究所研究员。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上海国泰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研究员。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第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总监、投资经理。2022 年 6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国华兴益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深债券投资经理。2024 年 6 月至今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投资一部基金经理。2024 年 8 月 7 日起任大成安汇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8 月 9 日起任大成惠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3 日起任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20 日起任大成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5 日内及 10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 次，为完全按照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 3 季度，宏观基本面较前一季度回落，其中投资端明显走弱，基建投资与地产投资同

比跌幅扩大，而需求端仍呈现弱修复；虽然在财政发力下，社融与 M1 回升，但通胀、PMI 等数据的修复仍较温和。相比之下，外需表现则更具韧性，非美出口表现亮眼，企业出海逻辑进一步强化。政策方面，反内卷开始在行业层面落地，使得市场对于中央稳物价的预期升温，叠加雅江水电站工程、生育补贴、消费贷贴息等需求端的配套政策，市场信心大幅提振，形成了“强预期、弱修复”的格局，权益市场全面上涨。此外，国债征增值税新规等亦加剧了机构防御性赎回债券的情绪。本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上行，季度末中债 10 年与 30 年国债分别升至 1.9% 与 2.25%，创下年内新高。

本基金在 3 季度采取了短信用套息策略，并将回撤控制在较低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6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3%；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6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34,440,957.27	99.29
	其中：债券	1,034,440,957.27	99.2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364,668.49	0.71
8	其他资产	36,625.00	0.00
9	合计	1,041,842,250.7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06,035,272.89	73.8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72,664,189.05	18.06
4	企业债券	30,841,927.12	3.2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97,563,757.26	31.1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34,440,957.27	108.1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208	21国开08	900,000	91,208,539.73	9.54
2	2328021	23兴业银行小微债01	900,000	90,901,395.62	9.51
3	102480221	24皖投集MTN001	600,000	61,923,665.75	6.48
4	102101125	21汉江国资MTN003	500,000	51,539,000.00	5.39
5	212400013	24中信银行债02BC	500,000	51,160,471.23	5.3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1 国开 08 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因贷款支付管理不到位、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发放贷款等受到北京金融监管局处罚（京金罚决字（2024）43 号）；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66 号）。本基金认为，对国家开发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3 华夏银行债 01 的发行主体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因相关贷款、票据、同业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本基金认为，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3 上海银行 01 的发行主体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因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代理销售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处罚（沪金罚决字（2024）236 号）；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2 号）；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

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10 号）。本基金认为，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4、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3 农发 13 的发行主体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因信贷资金投向不合规、贷后管理不到位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本基金认为，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4 中信银行债 02BC 的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理财回表资产风险分类不准确、同业投资投后管理不到位等事项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60 号）。本基金认为，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876.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748.3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6,625.0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A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50,006,396.26	57,900.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4.43	44,902.2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31.35	1,285.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50,005,609.34	101,517.2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A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9,868.75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9,868.75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20250930	949,999,000.00	-	-	949,999,000.00	99.99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甚至有可能引起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选举吴庆斌先生、杨红女士、林昌先生、宋立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杨飞先生、王亚坤先生、谢丹夏先生、江涛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推举谭晓冈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职董事。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